

海航集团文件

海航集团人（2012）422 号

关于成立海航集团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共建工作委员会的通知

集团各单位：

为集合各产业集团的资源，加快支持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（以下简称“三亚学院”）发展。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海航集团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共建工作委员会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机构设置

主任：黄玘

成员：马尔立、王英明、李晓明、张岭、李同双

办公室主任：朱红召

办公室成员：胡明哲、堵学明、黄河、卢增荣、欧志鹏

二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统筹协调相关产业集团、成员企业共同建设三亚学院，促进各成员公司与三亚学院建立校企合作的新机制。

(二) 检查、指导相关产业集团、成员企业在专业建设、课程设置、教学团队、实训设备、实习就业等方面与学校专业系(部)合作共建情况。

三、工作组管理及运作机制

(一) 委员会应不定期开展教育专项调研，并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、讨论支持三亚学院建设和发展情况。

(二) 委员会开展教育专项调研等工作，由集团人力资源部协助安排并组织实施，集团办公室协调后勤保障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

二〇一二年六月十八日

主题词：人力资源 共建 委员会 通知

海航集团人力资源部

2012年6月20日印发

拟稿：李岩

核稿：朱红召

(共印2份)